

#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民族互嵌式 社区建设专项规划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四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总则</b> .....	<b>- 1 -</b>
1.1 规划背景 .....	- 1 -
1.2 规划依据 .....	- 6 -
1.3 规划范围 .....	- 7 -
1.4 规划期限 .....	- 7 -
1.5 规划对象 .....	- 7 -
1.6 规划意义 .....	- 7 -
1.7 规划目的 .....	- 10 -
<b>第二章 发展现状分析</b> .....	<b>- 12 -</b>
2.1 自然地理、社会经济发展概况 .....	- 12 -
2.1.1 自然地理概况 .....	- 12 -
2.1.2 社会经济概况 .....	- 13 -
2.2 民族互嵌居住结构发展现状 .....	- 15 -
2.3 连山互嵌式社区存在的问题 .....	- 20 -
<b>第三章 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b> .....	<b>- 23 -</b>
3.1 指导思想 .....	- 23 -
3.2 基本原则 .....	- 23 -
3.3 总体框架 .....	- 25 -
3.4 规划思路 .....	- 26 -

3.5 规划目标 .....	- 27 -
<b>第四章 主要任务 .....</b>	<b>- 29 -</b>
4.1 注重顶层设计 .....	- 29 -
4.2 主要任务 .....	- 29 -
4.3 互嵌式社区建设注意事项 .....	- 32 -
4.4 重视互嵌社区的软件建设 .....	- 33 -
<b>第五章 保障措施及政策建议 .....</b>	<b>- 40 -</b>
5.1 加强组织保障，夯实工作基础 .....	- 40 -
5.2 加强人口管理，创建平安社区 .....	- 40 -
5.3 加强金融支持，提供金融动力 .....	- 41 -
5.4 融入互嵌理念，做好公共服务 .....	- 41 -
5.5 利用好城镇化，引导民族互嵌 .....	- 42 -
5.6 做好社区管理、提升软件实力 .....	- 44 -

## 第一章 总则

### 1.1 规划背景

多民族互嵌式社会结构建设，是中国共产党在系统研究总结、吸收借鉴古今中外处理民族关系经验教训的基础上，结合当代中国实践，提出的在新历史时期中国民族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战略目标，具有极其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从整体上来看，中国 56 个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经过不断地交流融合，已经形成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大杂居，小聚居”的分布格局。但在微观层面上，受自然和人文等多重因素影响，部分地区、部分群体在公共社会生活层面，存在程度不同的文化、经济、社会生活、心理隔离等相互嵌入不足的问题。由于互嵌程度不足，在一些区域和部分群体中，国家公共服务和市场经济力量难以进入，许多现实的社会问题被固化，狭隘民族主义情绪容易滋长，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与国家安全。因此，通过建立各民族相互嵌入式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改进和完善民族事务治理体系，提升民族事务治理能力，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是当代中国公共治理面临的一个重要而紧迫的问题。

2019 年 10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见》，要求“推进建立相互嵌入式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

境，积极营造各民族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开展各族群众交流、培养、融洽感情的工作，形成密不可分的共同体”。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四次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提出：“要把着力点放在社区，推动建立相互嵌入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在第五次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强调“要充分考虑不同民族、不同地区的实际，统筹城乡建设布局规划和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完善政策举措，营造环境氛围，逐步实现各民族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的全方位嵌入”。这些要求和指示为民族团结示范工作提供了重要方向和指导。2022年9月7日，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动员部署会在京召开（2022年9月7日，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动员部署会以视频形式召开，实施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有利于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有利于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有利于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要立足“相互嵌入”，坚持增进共同性的方向，推动各民族实现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的全方位嵌入，推动中华民族成为认同度更高、凝聚力更强的命运共同体。）。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国家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安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工商联印发《关于实施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的意见》，决定实施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创新推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民族互嵌式社区构建工作是一个重要的时代课题，其内涵随着时代的发展不断丰富。当前推动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的目的就

是要为各民族打造“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区环境，从社会建设层面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必要的社会基础。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是全国唯一一个以壮族瑶族为主聚居的自治县，具有深厚的少数民族文化底蕴，县域内每个镇都有自己的节日和独特的民族风俗习惯，在这里可感受到粤桂湘三省（区）交界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团结进步的氛围。近年来，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紧扣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主题，通过开展一系列有形有感有效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有力促进了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增强了全县各族干部群众“三个离不开”“四个与共”“五个认同”的观念和意识，巩固了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的良好局面，推动了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和农文旅体康融合高质量发展。在已经进入二十一世纪的今天，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建设民族互嵌式社区的意义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有利于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强化“五个认同”

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各民族分散杂居，人员组成较为复杂，民族关系大多处于浅层次的交流，要使社区成员在同一生活空间、共同政策环境、不同职业背景等条件下形成良性发展的民族关系，就要切实提升社区治理水平，使社区成员间在互动过程中认同，提高其对基层治理的满意度。实践证明，国家认同并不是自发形成的，必须依靠个体自身的意识和公民主动参与发展而来，多民族互嵌式社区治理过程中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是形成

和巩固对国家认同的重要举措。要使人民群众认识到国家命运与个人命运是密切相关的，需要通过培养社区的公民意识来强化国家认同。新时代背景下加强多民族互嵌式社区治理的有效途径是通过调整民族间的利益、文化、安全、责任等因素之间的关系，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增进社区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

## **2、有利于营造良好的行政环境，提高公共行政效率**

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具有传统社区上传下达、促进激励、加强政府与市民互动、服务供给等功能，但受到社区主体构成复杂性的影响，其功能也随之发生改变。多民族互嵌式社区作为一个开放性的单元，必然与社会环境进行物质、信息等资源交换，社区行政环境的优劣会影响公共行政效率的高低。多民族互嵌式社区是各种利益博弈的场所，多种利益矛盾交织共存的社区行政环境是基层治理过程中不可忽略的难题。而行政效率是衡量行政管理水平的重要指标，社区通过健全基层考核评价机制逐步优化行政环境，补缺位、纠错位、控越位，营造良好的社区环境，通过解决管什么、如何管，形成边界意识、身份意识和程序意识，优化提高公共行政效率，增强社区居民对政府政策的理解，减少行政阻力，增强政府公信力，提高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 **3、有利于整合政府资源和社会力量，提高社区公共服务水平**

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具有显著的民族多样性，在社区治理实践中顺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做好民族工作的应有之义，也

是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人口流动性加强，社区治理从熟人社会转向陌生人社会，治理难度加大，社区凝聚力也不断下降。加强多民族互嵌式社区治理有利于整合政府部门的分散资源，理顺部门之间的关系，破解政府管理不到位和多头管理的难题。加强对行政资源的合理调度，引入民间资本参与社区治理，有利于社区治理科学化、精细化，增强社区活力，进而打造守望相助、和睦融洽的多民族互嵌式社区。通过构建良好的社区环境帮助各民族人民群众解决困难，有利于消除民族间隔阂，促进民族间交往交流交融走深走实，营造民族团结氛围，打造和谐共居的社区环境，提高社区公共服务水平。

为进一步发挥好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社区的社会互动作用，大力推进各族群众在社区层面的交往交流交融，通过建设“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城乡社会环境，让各民族形成具有集体认同意义的情感结构，在文化交融中助推和谐城市民族关系的建设，真正做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谁也离不开谁，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共同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国家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工商联《关于实施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的意见》（民委发〔2022〕36号）等文件的精神，特制定《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专项规划》。

## 1.2 规划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2001年2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修正）；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9年4月23日修正）；

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见》（2019年10月23日）；

4、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2022年5月9日）；

5、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国家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工商联《关于实施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的意见》（民委发〔2022〕36号）；

6、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民族工作的意见》（粤发〔1999〕20号）；

7、《广东省散居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2022年11月30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通过）；

8、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我省民族地区加快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粤发〔2019〕18号）；

9、《广东省促进民族地区发展条例》（2020年6月1日起施行）；

10、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办法（2008年1月1日起施行）》；

11、中共清远市委、清远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推动清远市民族地区加快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清发〔2019〕5号）；

12、《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13、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相关资料、文件及政府相关部门意见。

### 1.3 规划范围

本规划国土空间范围包含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全部行政范围。

### 1.4 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的期限为2023-2025年。

### 1.5 规划对象

本规划对象涉及城镇小区、安置区、回迁房、村庄等主要居住场所。

### 1.6 规划意义

社区作为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的平台，其形成与发展起着

维护各族居民公共利益和促进群体关系的作用。在保护传承民族文化的同时，城市社区内各族成员在日常生活交际中构建互嵌式的关系网络，形成一定的公共交流空间。可以说，互嵌式民族社区建设的目的在于构建多民族平等交往的社会空间，达到私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的互联互通。

从互动空间的角度来看，通过互嵌式社区建设促进各族居民比邻而居，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造“认同”基础。因此，目前从社会互动层面加强互嵌式社区建设，要稳步从构建各民族共同居住空间来积极营造良好的民族关系，让各民族在空间分布上交错杂居，为其集体意识强化提供基础，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造“认同”条件。由于各民族成员的身份背景、职业和经历存在较大差异，在生活中会无意识地“抱团取暖”，隔离性的生活模式使得社会认同固化，不断地强化了各族群众的相互区别意识，不利于和谐民族关系的构建。因此，需要发挥好社区的载体作用，从居住、交流、空间的综合视角入手推动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形成“共居”的多民族混合交往结构，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设条件。

在互嵌式社区建设中，多民族成员的集体认同作为一种心理活动，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具有积极影响。概而言之，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认同与对自身民族文化的认同并不冲突；对其他民族生活方式的认可与自我的健康发展是可以协调并存的，各族群众过于强调自我认同的差异性，反而不利于共同体意识的形

成。从长远来看，建设多民族互嵌式的生活环境和空间结构具有历史必然性，相互认同会促进民族交往，规律性的民族交往会促进互嵌式社区空间的自发生成。认同具有多样性，共同体结构的稳定取决于各主体之间集体认同的“互嵌”。作为中华民族大家庭的一分子，拥有多重认同是正常的，各族群众拥有不同的文化背景和生命历程，塑造牢固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需要一定的时间积淀。因此，积极关注其先赋性认同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联系，坚持“空间互嵌”的民族社区治理思路，以交往交流交融作为核心的治理工具，努力推动互嵌式社会结构建设，更好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1、维护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的和谐稳定**

部分少数民族群众使用汉语的能力不强，由于生活在比较偏远的交通不畅地区，对于传播汉语的报纸、电视节目等接触比较少，所以主流文化在这些地方影响力较弱。而境外民族分裂势力的宣传却钻了空子，鼓吹民族分裂和宗教极端思想。所以，必须要掌控舆论宣传的主导地位，要将党的声音及时送到全国各族人民的生活中。同时，要强化互相嵌入的族群作为中国人民的骄傲感，明确他们对于国家发展的责任。

### **2、增强包容意识，促进各民族互融共富**

从理论角度来讲，不管是各个民族之间还是地区之间，所谓的包容不仅是平等的，而且是互动的。要落实“相互嵌入”的民族包容，需要有对应的国家制度作为保障。目前最需要解决的问

题就是树立制度的权威性，使其能够在促进各民族嵌入和包容的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从而构成符合我国具体情况、具有鲜明时代特点、可以面对整个国际社会的包容制度，使得针对我国民族区域内的管理能够趋于现代化。

## 1.7 规划目的

民族互嵌型社区是促进族际之间相互联系与相互融合，共同促进发展的有机民族共同体。要求各民族在地理空间、社会文化、精神意识上的嵌入，从而形成各民族共同进步、相互了解、互相帮助的格局。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的国情有了新的变化，随之而来的，在民族社区文化建设方面也有了新的解释。建成民族互嵌型社区，能够加强各民族文化和交融，促进各民族文化交流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培养各族群众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理论上通过具体措施的设计，能够对实施过程起到一定的参考价值。自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集体，通过继承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并结合我国当今实际情况，形成了新时代民族工作思想，这对于我国的新时代民族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也是马克思主义的民族理论进行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民族互嵌型社区文化就是在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指导下，适应我国国情的社区建设新理论，旨在建立一个各民族在多方面相互嵌入的社区环境和结构，从而促进各族群众相互了解、尊重、学习、帮助。

在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的背景下，推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各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就是要建设“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环境，让各民族形成具有集体认同意义的情感结构，在文化交融中形成像石榴籽一样紧密联结的族际关系，从而更为根本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第二章 发展现状分析

### 2.1 自然地理、社会经济发展概况

#### 2.1.1 自然地理概况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隶属广东省清远市，地处南岭五岭之一的萌诸山脉之中，位于粤、湘、桂三省（区）结合部。西至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八步区、北与湖南省江华瑶族自治县相接，境内峰峦林立，溪涧纵横，地势高峻，总面积的 87% 为山地，古有“九山半水半分田”之称，经多年植树造林，全县林业用地面积 106603.32 公顷，占全县面积的 87.5%；有林地面积 102907.16 公顷；森林蓄积量 1042.28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 85.78%。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气候温和、土壤肥沃，植被良好。下辖吉田、太保、禾洞、永和、福堂、小三江、上帅共 7 个镇和 49 个行政村，4 个居委会，省属广东省连山林场位于县内。《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显示，2020 年末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常住人口 9.51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3.88 万人，乡村常住人口 5.64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40.74%，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为 36.06%。就城镇化一般规律而言，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当前处于城镇化三阶段中的加速阶段（30%-70%），城镇化速度和潜力较大。

区位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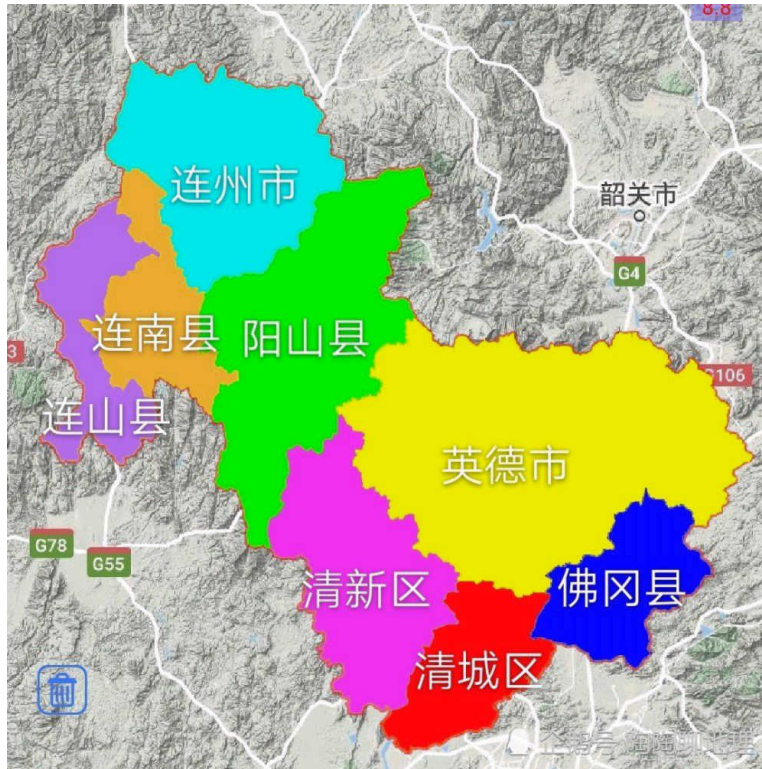


图 2-1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区位图

### 2.1.2 社会经济概况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有林地面积 102907.16 公顷；森林蓄积量 1042.28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 85.78%。先后获得全国造林绿化百佳县、全国体育先进县、中国民间文化艺术（抢花炮）之乡、国家卫生县城、广东省文明县城、广东省林业生态县、广东省教育强县等荣誉。

2023 年一季度，全县经济运行经济稳健起步，总体呈现向好态势。

根据清远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3 年一季度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地区生产总值为 9.43 亿元，同比增长 3.7%。其

中，1.51 亿元，同比增长 2.3%；第二产业增加值 2.19 亿元，同比增长 11.1%；第三产业增加值 5.73 亿元，同比增长 1.5%。一、二、三产业比重分别为 16.0：23.2：60.8。

工业：较快增长。一季度，全县工业增加值完成 1.86 亿元，同比增长 8.6%。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4765 万元，同比增长 24.8%；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 1.38 亿元，同比增长 5.8%。1-2 月，规上工业实现利润总额 330 万元，同比增长 146.5%。

投资：平稳增长。一季度，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5%，其中项目投资同比增长 1.2%，房地产投资同比增长 41.1%，商品房销售面积为 3121 平方米，同比增长 65.7%。房地产销售额 1619 万元，同比增长 48.5%。

消费：总体稳定。一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51 亿元，同比增长 6.0%。其中全社会消费总额限上部分 637 万元，同比下降 23.2%；全社会消费总额限下部分 1.45 亿元，同比增长 7.8%。

物价：保持平稳。一季度，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涨 0.7%。分类别看，其中食品烟酒价格同比上涨 1.5%，衣着价格上涨 1.4%，居住价格上涨 0.4%，生活用品及服务价格下降 0.5%，交通通信价格下降 1.0%，教育文化娱乐价格同比持平，医疗保健价格上涨 2.2%，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0.4%。

财政：降幅较大。一季度，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79 万元，同比下降 18.49%，其中税收收入 2207 万元，同比下降 11.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2 亿元，同比下降 23.55%。

金融：稳健发展。3月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52.29 亿元，同比增长 12.3%；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27.78 亿元，同比增长 13.0%。其中短期贷款 1.86 亿元，同比增长 35.8%。

用电：降幅明显。一季度，全社会用电量 0.50 亿千瓦时，下降 15.4%，其中工业用电量 0.14 亿千瓦时，下降 31.2%。

## 2.2 民族互嵌居住结构发展现状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是广东省三个少数民族自治县之一，是全省壮族人口聚居最多的县。截至 2022 年底，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户籍人数 125109 人，全县少数民族人口 82241 人，占总人口 65.74%，其中壮族 61110 人，占比 48.85%，瑶族 20765 人，占比 16.6%，其他少数民族 366 人，占比 0.29%。全县居住少数民族有 23 个，分别为壮族、瑶族、苗族、蒙古族、回族、彝族、布依族、满族、侗族、白族、土家族、哈尼族、傣族、黎族、傈僳族、佤族、畲族、水族、仡佬族、仡佬族、锡伯族、京族和怒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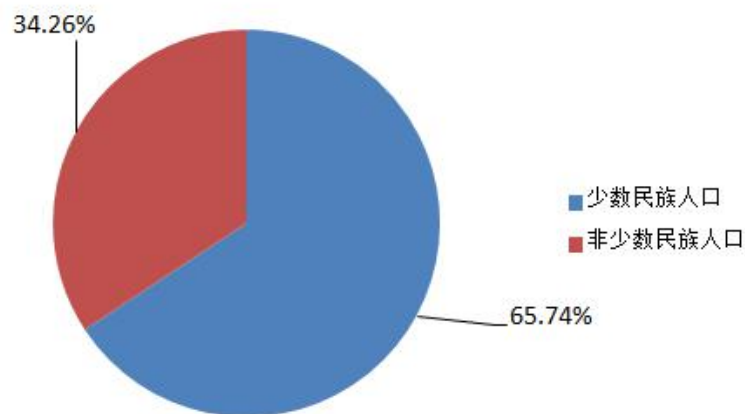


图 2-2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少数民族人口占比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共有七个镇，49 个行政村，4 个居委会。分别是吉田镇，8 个行政村，2 个居委会；永和镇，9 个行政村，1 个居委会；太保镇，7 个行政村，1 个居委会；禾洞镇，4 个行政村；福堂镇，8 个行政村；小三江镇，9 个行政村；上帅镇，4 个行政村。

吉田镇：行政村 8 个（高莲、石溪、东风、沙田、旺南、三水口、联合、大旭），乡村人口 8792 人，少数民族约占 60%；居委会 2 个（金山、成吉）城镇人口 21298 人；少数民族约占 60%。由于吉田镇属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政府所在地，所以该镇商品房发展迅速，目前，已建成交付使用的小区有 10 个，分别是：连山丽景华庭小区、连山龙山花园小区、连山如景花苑小区、连山丛源雅居小区、连山莲花大厦小区、连山和平广场小区、连山御庭山庄小区、连山金御华府、连山碧桂园小区、连山吉水名轩小区。合计建筑面积 498744 平方米，设计总户数 3183 户，大部分入住率都在 70%以上。已建成小区内，少数民族互嵌比例高于 40%。

表 2-1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田镇已建成小区

基本情况统计表

序号	小区名称	建设时间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设计户数 (户)	入住户数 (户)	入住率	备注
1	连山丽景华庭小区	2013 年 3 月	135572	928	898	96.77%	
2	连山龙山花园小区	2010 年 3 月	68783	303	232	76.57%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专项规划

3	连山如景 花苑小区	1905年 7月	40395	304	301	99.01%	
4	连山丛源 雅居小区	2011年 6月	24146	173	165	95.38%	
5	连山莲花 大厦小区	2010年 9月	36329	283	232	81.98%	
6	连山和平 广场小区	2016年 12月	22487	117	80	68.38%	
7	连山御庭 山庄小区	2007年 8月	29000	228	222	97.37%	
8	连山金御 华府	2016年 8月	77615	372	115	30.91%	只统计了一期入住情况
9	连山碧桂 园小区	2019.1	42737	320	205	64.06%	
10	连山吉水 名轩小区	2020.9	21680	155	(陆续入住中)	/	/
	合计	/	498744	3183	2450		

永和镇：行政村和居委会 10 个，户籍人口 25163 人，少数民族占 44%。其中：永和社区 1719 人，大富村 4417 人，上草村 5792 人，永联村 2236 人，桂联村 2585 人，永梅村 902 人，卢屋寨村 1296 人，白羊村 2345 人，向阳村 2494 人，巾子村 347 人。

太保镇：行政村 7 个、居委会 1 个；总人数：14563 人，少数民族 7429 人，少数民族约占总人口的 51.01%；

小三江镇：行政村 8 个，少数民族占 85%；

福堂镇：行政村 8 个，合计人口 19463 人，其中少数民族人口 18523 人，占比 94.30%。人员分别：荣丽村委会总人口 2658，少数民族人口 2546，少数民族占 95.79%；新联村委会总人口 1785，少数民族人口 1672，少数民族占 93.67%；永丰村委会总人口 5863，少数民族人口 5516，少数民族占 94.08%；新溪村委会总人口 2672，少数民族人口 2392，少数民族占 89.52%；太平村委会总人口 1692，少数民族人口 1580，少数民族占 93.38%；良善村委会总人口 2007，少数民族人口 1956，少数民族占 97.46%；读楼村委会总人口 964，少数民族人口 951，少数民族占 98.65%；梅洞村委会总人口 2029，少数民族人口 1910，少数民族占 94.14%。

**表 2-2 福堂镇少数民族人口占比情况**

序号	村委	总人口	少数民族人口	少数民族人口占比
1	荣丽村委	2658	2546	95.79%
2	新联村委	1758	1672	95.11%
3	永丰村委	5863	5516	94.08%

4	新溪村委	2672	2392	89.52%
5	太平村委	1692	1580	93.38%
6	良善村委	2007	1956	97.46%
7	读楼村委	964	951	98.65%
8	梅洞村委	2029	1910	94.14%
	合计	19643	18523	94.30%

禾洞镇：行政村和居委会 4 个，人数 8232，少数民族占 42%。

上帅镇：行政村 4 个，总人口 5418 人，人口数量分别为：陈屋村委会 1017 人、连官村委会 1379 人、香僚村委会 1354 人、东南村委会 1539 人，少数民族约占总人口的 70%；

移民新村方面，目前，连山各镇均有移民新村，其中：

吉田镇古县坪移民村有居民 82 人，其中汉族 70 人、壮族 8 人、瑶族 4 人，占比为 85.4%、9.8%、4.9%；

永和镇：移民新村 1 个，居住人口 524 人，少数民族占 44%；

太保镇：移民新村 1 个，居住人口 146 个，少数民族占 50%；

小三江镇：移民新村 1 个，居住人口 350 个，少数民族占 85%；

福堂镇：移民新村 1 个，居住人口 500 人，少数民族占 85%；

禾洞镇：移民新村 1 个，居住人口 80 个，少数民族占 30%；

上帅镇：移民新村 1 个，居住人口 129 个，少数民族占 70%。

目前，我县共有 197 套公租房，累计 625 人，少数民族占 48.28%，发放租赁补贴累计 1390 人，少数民族占 41.21%。建成

小区内，有民族团结标语、标志、雕塑等的小区占 100%。互嵌村比例达到 100%。从以上分析可知，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由于是历史形成的民族县，所以少数民族群众众多，在长期的生活、工作和学习中，自然形成了互嵌式发展的格局，各镇及小区中少数民族人口大部分都在 40%以上。民族互嵌式居住有很好的发展基础，这对于民族团结及交流融通是十分有利的。

## 2.3 连山互嵌式社区存在的问题

作为少数民族自治县，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的民族互嵌工作一直完成的较好，经济的发展给当地的百姓带来了福利，近几年来，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升。但是，民族互嵌工作上仍存在着一定的问题：

### 2.3.1 经济发展方面

2.3.1.1 地理位置和资源禀赋问题：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的壮族、瑶族少数民族地区通常位于偏远山区，交通不便，信息不畅，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经济发展。由于缺乏便利的交通和基础设施，人力资源、自然资源等无法得到充分利用，导致经济发展受限。此外，由于缺乏现代科技和先进技术的支持，民族地区的产业升级和转型面临较大困难。

2.3.1.2 产业结构单一问题：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的少数民族地区主要依赖传统的农业或手工业，这些产业的附加值低，无法提供稳定的就业和收入来源。而现代经济的发展需要多元化的

产业结构，需要引进先进的技术和管理经验，这对于民族地区来说可能存在困难。由于缺乏资金、技术和人才的支持，民族地区的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面临较大挑战。

2.3.1.3 人力资源短缺问题：由于地理位置、教育水平、经济条件等因素的影响，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的少数民族地区往往存在人力资源短缺的问题。缺乏具备现代经营管理理念和技能的复合型人才，制约了民族地区的企业发展，也制约了整个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

2.3.1.4 民族间经济交流问题：在互嵌式社区中，不同民族之间的经济交流和合作可能存在障碍。由于文化差异、经济利益等因素的影响，民族间的经济交流可能受到限制，导致资源无法得到充分利用。为了促进民族间的经济交流和合作，需要加强民族团结教育，增进民族间的相互了解和信任，同时制定相关政策，鼓励和支持不同民族之间的经济合作和交流。

除了以上问题之外，互嵌式社区建设在连山县的经济发展中还可能面临以下挑战：

一是资金不足问题：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需要资金支持，但由于地理环境、经济条件等因素的影响，民族地区往往面临资金短缺的问题。政府和社会各界应该加大对民族地区的资金投入，为经济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

二是技术引进和创新能力不足：现代经济的发展需要技术的不断更新和引进，但民族地区往往面临技术落后和创新不足的问题。

题。需要加强技术引进和创新能力培养，提高民族地区的科技水平，为经济发展提供动力。

### 2.3.2 文化发展方面

2.3.2.1 民族文化遗产问题：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的壮族、瑶族少数民族拥有丰富的民族文化，但在现代化进程中，如何保护和传承这些文化是一个重要的问题。由于缺乏足够的资金、技术和人才支持，民族文化的传承和发扬面临较大困难。需要制定相关政策，鼓励和支持民族文化的传承和发扬，如建立民族文化遗产中心、举办文化节庆活动、培养民族文化遗产传承人等。

2.3.2.2 文化融合问题：在互嵌式社区中，不同民族之间的文化融合可能存在障碍。由于文化差异和交流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民族间的文化冲突和矛盾。需要加强民族团结教育，增进民族间的相互理解和包容，促进文化融合和发展。

综上所述，互嵌式社区建设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壮族、瑶族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和文化发展方面可能存在地理位置和资源禀赋问题、产业结构单一问题、人力资源短缺问题、民族间经济交流问题、民族文化遗产问题、文化融合问题等。这些问题需要政府、社区居民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和支持。通过制定相关政策、加强人才培养、促进产业协同发展、增强民族认同感和文化产业发展等措施，可以推动互嵌式社区的经济发展和文化发展。

## 第三章 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

### 3.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重要思想，把社区作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的重要阵地，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着力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着力构建相互嵌入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着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充分考虑不同民族、不同地区的实际，统筹城乡建设布局规划和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完善政策举措，营造环境氛围，引导各族群众互嵌式居住生活，积极创造各民族共居共学、共事共乐、共建共享的社会结构和社会条件，逐步实现各民族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的全方位嵌入，为建设亮丽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共圆伟大中国梦作出积极贡献。

### 3.2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做好民族工作的根本保证，是维护中华民族大团结的根本保证。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重要思想为根本遵循，以“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为总目标，紧紧围绕“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主题，强

化顶层设计和各方统筹，调动各职能部门和群众的积极性，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形成强大合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要着力解决区域之间、城乡之间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补短板、强弱项。要确保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同全国一道实现现代化，让各族群众都过上好日子，促进各民族共同富裕。

坚持各民族团结奋斗。团结奋斗是战胜一切困难的强大力量，是凝聚人心、成就伟业的重要保证。要充分考虑区位实际、产业结构、风俗习惯等多方面因素，有序推进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凝聚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强大动力。

坚持新发展理念。要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拓展各族群众全方位嵌入的空间场域、发掘文化底蕴、夯实经济基础、完善社会保障、增进心理共识。要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

坚持系统观念。系统观念是马克思主义哲学重要的认识论和方法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要加强政策的系统性、协同性，加快构建互嵌式发展格局。完善各族群众跨区域双向流动的政策措施、制度保障和表彰激励机制；深入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突出各民族共有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形象，拓展网络育人空间，引导各族群众增强“五

个认同”，营造“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浓厚氛围。

### 3.3 总体框架

所谓“相互嵌入”，就是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手足相亲、守望相助，真正做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谁也离不开谁；就是各族群众学习在一起、生活在一起、工作在一起，不仅在居住空间上“相近”、社会交往中“相近”，更要拉近心与心的距离，使各民族交得了知心朋友、做得了和睦邻居、结得成美满姻缘。通过相互往来、相互了解、相互接纳、相互包容、相互尊重，各族群众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形成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和谐共处的良好环境，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共同发展。

和谐互嵌式的多民族社区是民族团结和民族进步的助推器。和谐互嵌式的社区并不是简单的杂居和混居，而是各民族依托此环境形成生活上的互帮互助、文化上的互相尊重，甚至精神上的彼此认同，最终形成谁也离不开谁的利益和情感共同体。各民族在社区这个大家庭中，形成分布上交错杂居、日常生活中守望相助、文化上兼容并蓄、经济上相互依存、情感上互信互爱的相互嵌入式发展，才能铸就民族团结的精神内核。并以此为基础，推动各民族逐步由空间的嵌入到经济、文化、社会和心理的全方位嵌入，促进各族群众在共同生产生活和工作学习中加深了解、增

进感情。

### 3.4 规划思路

结合住建行业特点，发挥在规划、设计、房地产业监管、城镇保障性住房、农村安居等方面的优势，促进各民族互助、互融、团结、互助。

1、深入挖掘当地民族特色元素。发挥规划的引领作用，挖掘我县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特色、民族俗文化、特色饮食、生活方式等，通过规划、设计赋予生活社区、村庄鲜明的特色民族融合文化元素，满足各民族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2、完善配套生活服务设施。完善城乡居住小区、村公共服务设施（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娱乐、休闲）和各民族生产生活特需（婚丧嫁娶、戏水、舞火狮等）服务设施场所。

3、加快推进集中连片棚户区改造。结合年度棚户区改造任务完成情况，有计划、有步骤推进棚户区改造工作，分配安置房采取民汉搭配的方式，通过引导，形成各民族杂居的生活环境。

4、积极推进老旧住宅区综合整治。改善老旧小区供排水、供热、供暖、供气、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满足各民族生产生活的服务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5、引导和鼓励开发建设特色住宅小区。引导和鼓励开发商开发建设居住环境优美、配套设施完善的居住小区，按嵌入式居住要求进行销售，有效引导小区内各民族居民形成嵌入式居住形态。

6、适当控制保障性住房分配比例。按照嵌入式居住要求，分配已建成的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各民族基本住房条件，做到应保尽保。

### 3.5 规划目标

围绕我县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持把民族团结作为各族人民的生命线，促进各族人民相互嵌合，通过政府引导、群众主动、设施完善等途径，着力改善各民族居住环境，共建团结、和谐、包容、美丽的新时代居住生活环境。互嵌使各民族有机融入统一大市场和主流文化圈，拥有共同的社会经济生活，进一步改善民族职业结构、缩小各民族间的发展差距，各民族相互理解尊重、相互欣赏包容，拉紧情感纽带，加强文化认同，最终实现各民族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

1、利用宣传工具和商业策略，引导连山汇城商业大厦、连山鸿运商住楼、连山碧桂园凤凰印二期小区等在建商品房小区形成汉族群众和少数民族群众形成互嵌式居住格局；

2、积极推进保障性住房、集资房、移民新村等新建小区各民族混居杂居，实行各民族互嵌式居住；

3、利用政策引导，保证既有及合并后的自然村的互嵌式居住比例达到 100%；

4、打造民族团结主题广场 5 个、文化长廊 13 个、宣传阵地 39 个，保证每个镇均有上述设施；

5、建成小区内，民族团结标语、标志、雕塑等的完善比例达到 100%。

## 第四章 主要任务

### 4.1 注重顶层设计

从建立健全顶层设计入手，按照国家关于加快完善民族互嵌格局的要求，结合城镇与乡村、汉族与少数民族之间的实际，因地制宜完善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的政策举措和体制机制。必须充分认识到，实现各民族全方位嵌入不能简单地理解为空间上的“民族混居”，倡导互嵌式居住也不宜简单地“一刀切”，否定现有的民族分布格局，不能采用非此即彼的思维方式，而是应该具体情况具体分析，从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总体统筹，立足本地实际出台制度性、科学性、针对性的政策举措。要进一步建立健全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评价体系，对各地互嵌式工作开展科学的评价指导，总结提炼各地的好经验、好做法，充分调动各方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动各地把准方向、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切实构建好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为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作出探索、积累经验。

### 4.2 主要任务

#### 1、加快在城镇化进程中实现各民族互嵌居住

积极推进移民新村、保障性住房、安置房等各民族混居杂居。鼓励普通商品房小区配建保障性住房。以移民搬迁、保障性住房、

安置房等为契机，在交通较为便利、经济发展较好、基础设施较好的县城或中心乡镇建立一定数量的移民新村等，能为城镇第二、三产业发展提供必要的劳动力，从住居模式上保证民族互嵌式社区得以生成。在城镇保障性住房、集资房分配中，在坚持公平分配原则的基础上，鼓励引导不同民族的住房保障对象在同一小区内同栋不同单元互嵌式混居杂居。发挥规划的引领作用，挖掘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特色、民族俗文化、特色饮食、生活方式等，通过规划、设计赋予生活社区、村庄鲜明的特色民族融合文化元素，满足各民族对美好生活的需求。选择部分街区进行民族团结一条街专题设计打造，在中心路段和各道路交叉口设计民族团结主体雕塑结合现有道路绿化景观设计充分营造民族团结文化氛围。

## **2、落实民生保障中合理调配公共租房**

积极落实国家有关政策，合理安排保障性住房的少数民族与汉民比例、每个小区、乃至一栋楼的少数民族居住比例，对符合公共租赁住房入住条件人员，按照互嵌式居住分配原则进行分配入住，通过门对门、户对户、楼上楼下的分配方式，促进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县互嵌式居住。

## **3、紧抓棚改安置契机实现各民族互嵌式居住**

研究探索将不同民族被征收对象在同一小区内混合安置，推动构建各民族相互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前提下，积极推进棚户区改造货币安置，提高棚改货币化安置比例，引导各族群众购买户型合适的存量商品住房作为棚改安置

房源，综合运用行政经济等手段，鼓励不同民族群众在同一小区内混合安置。

#### 4、打造民族团结主题广场、文化长廊、宣传阵地

为营造文化氛围、激发民族自豪感、传承和弘扬历史文化，建设一批民族团结主题广场、文化长廊、宣传阵地，有助于促进不同民族文化交流、沟通和理解，弘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化。民族团结主题广场等需要针对不同文化特点的展示和表现进行设计。建设单位要广泛征集意见和建议，综合各方面因素进行评估，制定出合理的规划和设计方案。要考虑到地理位置、交通便利、人流量等因素，其次要充分考虑周边环境，选择具备城市特色、人文氛围和自然风光等优势的地区作为建设地点。建筑设计要求美观大方、形式多样、充满艺术气息；装修要求展现民族文化、历史文物和宗教信仰等内容。在建筑和装修方面需要注重雕琢精神内涵和烘托文化氛围。文化长廊等建设完成后，需要充分利用多种展示方式，包括文字、图片、视频、音频等方式，将民族团结进步的重要性、历史文化的传承、民族文化差异等内容展现出来，以达到推广的目的。同时还需要积极组织宣传推广活动，通过展览、讲座、文艺演出等方式，进一步引起公众的关注和认同。

至 2025 年，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将打造民族团结主题广场 5 个、文化长廊 13 个、宣传阵地 39 个：

福堂镇：打造民族团结主题广场 2 个、文化长廊 5 个、宣传阵地 9 个；

禾洞镇：打造民族团结主题广场 1 个、文化长廊 1 个、宣传阵地 2 个；

上帅镇：打造红色文化广场 1 个、文化长廊 2 个、宣传阵地 8 个；

太保镇：文化长廊 2 个、宣传阵地 9 个；

永和镇：打造民族团结主题广场 1 个、文化长廊 1 个、宣传阵地 1 个；

小三江镇：打造民族团结主题广场 1 个、文化长廊 1 个、宣传阵地 9 个；

吉田镇：打造民族团结主题广场 1 个、文化长廊 1 个、宣传阵地 1 个。

### 4.3 互嵌式社区建设注意事项

1、互嵌社区文化建设不能仅仅围绕少数民族文化展开，还应当积极推进各民族共有的社区文化建设

在开展少数民族文化活动同时，汉族与少数民族应以共有的社区文化建设活动为桥梁，搭建社区各民族之间交往交流交融的平台。此外，既要注重互嵌社区文化的“软件”建设，也要重视历史文物、文娱体育、宣传设施及数字化建设等物质文化资源的投入。

2、互嵌社区应建立民族政策、文化教育、科技知识、就业技能的培训制度

在社会领域中，就业、住房、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与城镇居民相比仍存在着较大的差异。究其原因，既有经济社会制度、政策规定、社会结构差异等外在因素使然，也有民族、宗教、文化差异等内在因素作用的结果。建立这些培训制度能够帮助少数民族成员提升城镇生活适应能力，有效地防止他们在城市生产生活中可能出现“内卷化”，为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奠定坚实的社会基础。

### 3、互嵌社区建设需推进城市民族工作的市场化、社会化、社区化

在社区民族工作中引入市场机制，既能保证互嵌社区经济、文化、社会资源的外部引入，也能保障社区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充分供给。互嵌社区社会化体现为在社区民族工作中调动社会力量，积极争取社会力量的支持和配合，共同参与社区重大社会事务的协商与治理。推进民族工作社区化，通过整合社区物质资源和精神资源，满足少数民族物质需要和精神需要，提升社区成员凝聚力、向心力，逐步形成一个由不同民族成员组成的，多元文化主体之间平等相处、彼此尊重、相互包容的社会利益共同体。

## 4.4 重视互嵌社区的软件建设

### 1、培育良好的社区环境

民族互嵌式社区是一个多民族共居的场域，构建获得居民普遍认可并能共同遵守的公共秩序是维持各民族和谐共居状态的基

础。因而，社区应当确立为居民所共同遵守的社区规则，这些规则不因民族、是否是新居民等因素而有所差别，能平等地约束社区居民，平等地被执行于社区居民之中，从而在公共秩序层面上消除居民因不同民族的身份标识而产生的差别。民族互嵌式社区规则的制定、修改和完善还应有一套行之有效的保障机制，提升社区内部制度建设的科学性、有效性和合理性。

同时，民族互嵌式社区公共秩序的构建应当以充分尊重社区内少数民族居民的差异性为基础。将规范与教育有机地结合起来，为少数民族成员积极主动学习、提升自身素质创造有利条件。民族互嵌式社区公共秩序的构建还应坚持依法治理与疏导调解相结合，既做到规范执法，更要做到文明执法、柔性执法。

## 2、搭建各民族交流平台

公共空间是民族互嵌式社区居民交流的平台，由社区居民沟通机制、线下公共空间和线上交流空间三个部分组成。充分利用公共空间构建形式多样的居民交往交流平台，既是推动各民族居民融合的关键步骤，也是构建和谐友爱的民族互嵌式社区的重要举措。社区的公共空间作为全体居民共有、共享的交流平台，最大限度促进各民族居民的共同参与，是民族互嵌式社区公共空间建设的应有之义。

在居民沟通交流机制方面，积极建立社区居民联席会议机制。联席会议组成人员应当覆盖社区所有民族，全面吸收少数民族中有影响力的代表人士。充分发挥他们在协调居民矛盾纠纷、协助

构建民族团结氛围等方面的桥梁和纽带作用。此外，加强与社会力量和社会组织的合作，共同搭建学习交流平台。

民族互嵌式社区要积极打造各民族文化交流的公共空间，通过社区综合体的建设、民族团结文艺活动的组织，宣传社区民族文化，从文化层面推进社区内各民族的交流。充分利用端午、中秋、国庆、春节等重要节日，通过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富有民族特色的群众性文体活动，吸引各民族居民参与。

公共空间的建设不仅要兼顾现实公共空间的建设，也要注重虚拟公共空间的建设。在信息化深入发展的今天，线上交流成为人与人之间交流的重要方式，搭建社区居民的线上交流平台，对于实现人与人之间的心理、情感交融具有重要的意义和作用。在民族互嵌式社区的公共空间的建设过程中，应充分借助现代信息科技发展的成果，着眼于不同民族居民的交往交流交融，利用多种信息交流工具，构建多种线上交流平台，如根据居民的不同语言、兴趣爱好、不同院落和楼道等划分标准组建相应的微信群、QQ群、百度贴吧、论坛、钉钉等线上交流平台。此外，还可以通过在社区网站、社区App等线上平台发布社区及其不同民族居民生活的动态，最大限度地利用线上交流平台促进社区居民的互动。通过居民沟通机制、线下公共空间和线上交流平台的构建，全方位促进不同民族居民交流，从而促进少数民族居民融入社区生活。

#### 4、满足对居民不同层次需求

人的需要是人从事一切社会活动的基本动因。随着城镇化进

程加剧，民族互嵌式社区中不同民族居民之间基于传统“熟人社会”的凝聚、整合机制正在逐渐淡化甚至瓦解，这时社区服务就成为赢得居民认同的新纽带。因此，社区建设在充分了解居民需求的基础上，把握社区居民的共性需求，关注不同民族居民的个性化需求，合理满足最迫切的基本生活需求。

一方面，建立社区居民需求反馈机制，精准识别居民个性化需求。当前，民族互嵌式社区了解居民需求一般是由社区干部通过入户调查等方式直接搜集信息，特别是针对少数民族居民在社区生活中的特殊需求，社区应该及时了解，及时回应。如社区干部主动上门了解各族民众需求，制订相应方案加以落实。

另一方面，尽力满足部分少数民族居民的刚性需求。以居民需求为导向的服务要求结合辖区内少数民族居民的具体情况，最大限度满足其基本需求。借助与学校等社会机构的合作以及少数民族流出地与流入地政府机构之间的协作，满足少数民族居民在子女入学、租房购房、劳动争议等领域中最迫切的民生需求，积极争取上级和辖区单位支持，提供的民生服务满足少数民族群众多样化的需求，为少数民族居民办好事、办实事，增强他们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 5、提高居民共同体意识

文化之间的共融共通是不同民族居民形成生活共同体的前提。从文化发展的角度上看，各民族文化的融合推动了中华民族文化的繁荣发展。然而，从民族交往的角度上看，文化隔阂

在民族互嵌式社区中则是各民族居民之间交往距离和心理距离产生的重要根源。因而，搭建各种多民族文化的学习平台，增进不同民族居民之间的相互了解，消除居民文化隔阂成为民族互嵌式社区治理的重要任务。文化的互融，可以加深各民族之间的了解，可以让少数民族同胞建立起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以此为基础，逐步形成以“互嵌”为纽带的“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新型民族关系，而少数民族居民在社区共同体中的参与和融入，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基础。

培育民族互嵌式社区的公共精神需要以各民族文化互动为抓手。开展具有社区特色、能够增强社区居民凝聚力和向心力的文化活动，拉近各民族居民的距离，形成社区共同体意识，培育为各民族居民所认同的社区公共精神。如利用各民族传统节日，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民族文化连连看”等各民族居民共同参与的文化体验活动，此外还可以开展“共叙民族情”故事征文、“友爱之家”特色院落评选活动等方式，让居民群众真正参与到其他民族的文化活动中，亲身体验其他民族文化的魅力。通过这些文化活动，让社区居民在民族文化的体验中发现正能量，营造守望相助的和谐氛围，形成具有深刻的文化认知、文化认同的公共精神，在思想上、文化上打造具有强凝聚力、向心力的社区共同体，提升社区治理的实效性。

培育民族互嵌式社区的公共精神需要加强社区的民族团结教育。鼓励社区内少数民族居民学习汉语，鼓励少数民族居民参与

社区活动，推进各民族相互理解、相互尊重和相互包容。同时将民族团结教育融入民族互嵌式社区的社区活动之中，融入社区的文化因素之中，不断丰富民族团结教育的手段和方式。通过空间设计展示不同民族文化元素，使社区居民在日常生活中感受到民族文化的丰富多彩，形成社区内各民族互相融入的友好和谐场面。通过对民族互嵌式社区内少数民族居民政策和心理上的引导，可以增强少数民族居民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从而增强社区居民参与社区事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开展少数民族故事会、民族服饰展示、民族才艺展示等为各民族群众喜闻乐见的交流方式，促进各民族文化的嵌入，营造各民族相互融合的社区环境。

社区认同是民族互嵌式社区治理的核心，而积极参与社区公共事务也是增强少数民族对社区认同的重要表现。少数民族居民只有切身感受到了尊重，形成主人翁意识，才能从心里消除“异乡人”、“外来人口”等自我认知，构建起对所在社区的归属感，真正参与到社区治理过程中来。

社会空间的变迁给民族互嵌式社区的发展带来契机的同时也为社区的治理带来了新的难题，从居住空间、交往空间和心理空间的角度研究民族互嵌式社区，有利于我们从居民观念、心理和行为产生与变化的规律层面剖析社区治理的困境，并通过社区内部规则的制定构建起良好的公共秩序，搭建各民族交流的平台，推动公共空间的建设，提升社区公共服务以满足不同居民需求，以各民族文化的共存共荣涵养公共精神，推动民族互嵌式社区不

同民族居民在社会空间中的融入，促进各民族居民心理共通、情感共融局面的形成，从而满足民族互嵌式社区不同民族居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 第五章 保障措施及政策建议

### 5.1 加强组织保障，夯实工作基础

根据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国家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工商联《关于实施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的意见》（民委发〔2022〕3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各族群众互嵌式居住发展相关的实施方案、实施细则、年度计划等。成立县住房城乡建设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副局长及主要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定期研究、及时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积极向上级争取相关经费，完善基础设施，营造宣传氛围，开展相关活动，进一步调动干部、群众落实规划的积极性，同心共创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互嵌式社区。

### 5.2 加强人口管理，创建平安社区

坚持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全面提升社区治安治理和服务能力水平。建立县、镇、村（社区）、派出所四级民族工作联动机制，有效保障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各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运行。构建多元共治治理模式，设立基层服务示范管理工作站，提供均等化公共服务，有序推进各民族流动人口市民化。积极探索创建平安社区新模式，加强小区物业与派出所的联系，以派出所与社区、物业、群防力量联动机制为抓手，

以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重点人管理，反诈宣传为工作重点，加强社区民辅警力量，通过警务前移，联动联控，群防群治，构建平安小区创建的第一屏障。强化区域协作，建立健全流动人口流出地与流入地工作联动机制，研究与周边连州市、连南瑶族自治县、阳山县等县市建立流动人口输出地输入地协作机制，为做好各民族流动人口的服务管理工作奠定基础，进一步增强各族群众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

### **5.3 加强金融支持，提供金融动力**

加强对金融助力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的指导，参与谋划金融领域深化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推各民族互嵌式发展的创新举措，推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深层次的交往交流交融。各银行坚定走好普惠金融发展道路，切实履行银行的社会责任，为实施各民族互嵌式发展计划提供金融支持，实施个性化的金融服务举措，包括：优先租房信贷供给、优先住房信贷供给、优先消费信贷供给、创业经营贷扶持、加大信用贷扶持、便利支付结算、保险增值服务、养老财富管理、信贷绿色通道及金融知识宣传。为各族群众跨区域流动、异地就业创业、融入当地互嵌式发展提供金融动力。

### **5.4 融入互嵌理念，做好公共服务**

在政府公共服务、以及一系列针对民族地区的公共政策实施

过程中，主动融入多民族互嵌式理念，将促进多民族相互嵌入式社会结构与社区环境建设，作为公共服务、公共政策的重要目标贯彻落实。特别是在扶贫开发、移民搬迁、保障房分配，城市大型公共设施如广场、公园、图书馆、博物馆、各类学校布局等领域，要将促进各民族多层次、多维度的相互嵌入作为绩效指标纳入相关政策规划和公共服务实施方案中去。

### 5.5 利用好城镇化，引导民族互嵌

从长远来看，更大范围、更深度的多民族相互嵌入式社会环境建设，还要依靠民族地区自身的城镇化，并在城镇化进程中，通过一系列公共服务措施，引导不同民族群众在同一个社区中共同生活，在同一片居住区内共同居住，在各单位、各部门、社会各群体中共同生产、工作，青少年在同一个学校中学习。来自不同民族群体，在城镇这样一个人口、资源、信息高度密集的区域里，因共同利益和共同的市民生活，融合成多维纽带牢固粘合的共同体，实现高度的互嵌与融合。但目前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城镇化发展水平还很低，只有 41.09%，因此，一方面要加快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城镇化发展进程，另一方面也要处理好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城镇化过程中必然面临的多族群汇聚、多文化交集的相互适应、共生发展和彼此间的交流融合等各种问题。

第一，配合国家发展战略转型，引导劳动密集型、资源密集型产业向民族地区转移，以产业发展带动城镇化和连山壮族瑶族

自治县各族群众向城镇转移。但是，就业的基础是有产业，在目前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产业基础薄弱，就业吸附能力相对较低的情况下，应整合市场资源和公共服务资源，通过招商引资或鼓励创业，引导劳动密集型、资源密集型产业、企业向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转移，帮助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快速发展一批既具有一定市场优势，又能够吸纳较大规模就业人口的产业，为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城镇化加速奠定产业基础。

第二，城镇公共服务供应要配合多民族互嵌式社区环境建设战略目标。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城镇化进程中，由于来自农村的各族群众、来自其它地区地区的经商、旅游和工作的人员的涌入，必然会导致不同民族、不同文化、不同利益存在对立与冲突。近代以来世界城镇化进程的历史显示，具有不同文化背景的群体有聚族而居的本能倾向，若在城市规划管理过程中不加以适当的引导，久而久之在城镇中就会形成一个有着较高封闭程度的“族群孤岛”或者亚文化社区。而这种城镇中的特殊社区，往往又与经济贫困、公共服务供应不均等、文化自闭、族群隔绝疏离等问题交织在一起，使得城镇这个本来是促进不同群体融合的平台，反而成为大规模群体冲突的社会矛盾隐患地区。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城镇化进程中，要对此有清醒的认识，并积极采取措施加以防范，主要措施包括由政府主导提供的保障性住房，要严格按照多民族相互嵌入式社区环境的要求配置。公共教育应尽量推行多民族合校，引导各民族青少年在成长阶段就共同学习，相互适

应。政府与企业合作开展有序的就业引导和人力资源优化配置，打破特定民族在特定行业、特定职业或特定农业产业领域过度聚集的现象，尤其要扭转部分少数民族劳动者过度集中于低层次、低收入行业、职业的状况。

## 5.6 做好社区管理、提升软件实力

强化党建引领，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格局。社区是社会的基本单元，要发挥基层党组织引领作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社区治理中当好引领者、组织者、协调者，充分尊重居民主体地位，激发各族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实现群众的事共同来办、居民的事齐心解决。

强化宣传教育，提升民族事务治理法治化水平。要健全民族工作体系，加强民族工作队伍建设，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加大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力度。要广泛听取各族群众的意见建议，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

强化文化建设，增进对中华文化的认同。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各民族相互嵌入式的社区环境，不仅体现在空间上的共居，还体现在文化上的认同。要正确把握中华文化和各民族文化的关系，突出各民族共有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形象，增进共同性、尊重和包容差异性。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等活动为契机，讲好民族团结进步故事，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利用重要节庆，积极举办“中

秋团圆聚”、“国庆大联欢”、“共度春节”等活动，促进各族居民广泛交往交流交融。

强化公共服务，夯实基层工作基础。要在精细化服务上下功夫，做好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创新思路举措，完善工作机制，提升服务能力，让城市成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广阔平台。社区要积极与相关部门联动，充分发挥“民族团结一家亲工作站”、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法律援助站等阵地窗口作用，在创业就业、就医就学、教育培训、社会保障、法律维权等方面为各族群众提供支持，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升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强化围绕主线，统筹做好各项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要做好社区民族工作，引导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要依托社区各类资源，挖掘各民族共同的历史记忆，讲好团结奋斗的故事，让中华民族共同体概念化、形象化为各族群众熟悉的生活经验。